條款及細則：

1. 專人即日回覆申請

i. 客戶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透過經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特選合作伙伴」）之手機應用程式及/或網站（「指定申請途徑」）成功向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遞交按揭申請可享專人即日回覆申請。專人即日回覆申請只適用於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收到之申請(如為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收到之申請，中銀香港將於下一個工作天處理)。

2. 特快1天審批服務

i. 合資格客戶*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透過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成功向中銀香港遞交按揭申請可享專人特快 1 天審批服務(“特快審批”)。特快 1 天審批服務只適用於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收到之申請(如為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收到之申請，本行將於下一個工作天處理) 。有關審批程式將由集齊所有相關資料及檔並成功遞交後開始計算，惟實際所需時間會視乎不同個案而定。

*合資格客戶需符合以下條件:

1. 抵押物業需為住宅物業(不包括村屋及唐樓);
2. 按揭申請不屬於按揭保險計劃(MIP)貸款及以資產淨值作為審批依據(NAV)貸款 ; 及
3. 所有申請人(包括借款人、抵押人及擔保人) 均需為個人及為固定收入人士，且曾簽署有關按揭資料的同意書(正面信貸資料) 。

3. 特優利率及額外港幣600元現金獎賞迎新禮遇：

i. 客戶由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下稱「推廣期」），透過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成功申請中銀香港按揭服務，**並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成功 i) 提取按揭貸款、ii) 並同時完成下列任何<u>4項</u>項目，包括：登記「出糧戶口」#、下載或升級至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並持有Pay+錢包或Pay+錢包Lite（下稱「BoC Pay+」）、開立「中銀理財」/「智盈理財」服務、完成一筆外幣兌換交易*、透過中銀香港的單名或聯名證券賬戶(包括證券孖展賬戶及家庭證券賬戶)成功完成一筆港股、A股或美股買/賣交易或一筆碎股買/賣交易(不包括月供股票計劃及新股認購)、投保適用於按揭客戶的家居保險/火險、申請中銀信用卡/萬事達卡®扣賬卡或成功登入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合資格客戶」)，可享特優利率，更可額外獲享港幣600元現金獎賞（下稱「現金獎賞」）。

#客戶於推廣期內透過中銀香港分行、手機銀行、電話銀行、網上銀行或中銀香港網頁成功登記出糧戶口。有關中銀香港「出糧戶口」之紀錄，均以中銀香港之系統紀錄為準。

*客戶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分行、專人接聽電話銀行、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或中銀香港個人網上銀行成功完成一筆外幣兌換交易，包括：(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或(c)交叉盤兌換交易，惟<u>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敍做的外幣兌換交易。</u>

ii. 優惠只適用於透過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成功申請中銀香港的按揭服務，及只適用

於申請新做、轉按、轉按連加按、加按及現契重按之住宅物業按揭貸款。

iii. **優惠<u>不適用</u>於所有獨立車位及工商物業的按揭貸款。**

iv. 如為聯名賬戶，該賬戶的持有人將被視作一名合資格客戶，只有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可獲享現金獎賞。中銀香港保留發放優惠予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的最終決定權。

v. 合資格客戶須於申請按揭服務時向中銀香港職員提供指定推廣活動代碼「API600」，以便進行按揭優惠的登記。有關中銀香港「按揭優惠」之登記記錄，均以中銀香港系統之記錄為準。

vi.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只可獲取推廣活動優惠一次，並以中銀香港的紀錄為準。

vii. 現金獎賞將於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誌入合資格客戶的按揭供款賬戶內。

viii. 中銀香港安排誌入現金獎賞時，合資格客戶須持有有效的按揭賬戶以及有關之按揭供款賬戶必須保持正常。否則，相關現金獎賞將會被取消而毋須事先通知。

ix.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x.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相關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iPhone用戶請透過App Store網上商店下載；Android用戶可透過Google Play、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xi.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xii. 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iOS 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商標。

xiii. 如現金獎賞送罄，中銀香港保留以其他禮品取代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該有關替代之禮品的價值及性質可能有別於原有現金獎賞。所有適用之替代禮品均不可轉讓、退回、轉換其他禮品或折換現金。

xiv. 如合資格客戶於登記時輸入錯誤資料而未能成功登記，中銀香港並不會另行通知，中銀香港恕不補發現金獎賞，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4. 按揭貸款現金回贈：

i. 客戶由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下稱「推廣期」）於中銀香港成功申請按揭貸款，並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提取該貸款，可享現金回贈。現金回贈金額以中銀香港最終批核結果為準。有關現金回贈之詳情受有關條款約束，請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ii. 如為聯名賬戶，該賬戶的持有人將被視作一名合資格客戶，只有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可獲享現金回贈。中銀香港保留發放優惠予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的最終決定權。

iii. 中銀香港將在該筆貸款的提取貸款日後的兩個星期內將有關現金回贈金額存入該筆貸款申請指定的供款賬戶。

5. 適用於按揭客戶的家居保險/火險計劃重要提示：

i. 「周全家居綜合險」按揭客戶計劃 /「按揭火險」 (「指定保險計劃」) 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由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保險」)承保。

ii. 中銀集團保險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一般保險業務，並受其監管。

iii. 中銀香港已獲香港特別行政區保險業監管局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發出保險代理機構牌照（保險代理機構牌照號碼FA2855）。

iv. 中銀集團保險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指定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申請的權利。

v. 中銀香港以中銀集團保險之委任保險代理機構身份分銷指定保險計劃，指定保險計劃為中銀集團保險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vi. 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指定保險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異議爭議，以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的決定為準。

vii.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指定保險計劃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集團保險與客戶直接解決。

viii.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

集團保險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指定保險計劃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詳盡條款、主要風險、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中銀香港銀行職員。

ix. 指定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受相關保單的條款所限制，各項條款及細則以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閱保單。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將按適用徵費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為避免任何法律後果，保單持有人需於繳交保費時向保險公司繳付該筆保費的訂明徵費，並由保險公司將該已繳付的徵費轉付予保監局。徵費金額會因應徵費率調整而有所變更。有關詳情，請瀏覽保監局的網頁www.ia.org.hk。

一般條款：

i. 若上述現金回贈及/或現金獎賞及/或禮券金額及/或禮品金額超過按揭貸款額的 1%，整筆現金回贈及/或現金獎賞及/或禮券金額及/或禮品金額必須計算於按揭貸款成數內。

ii.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iii.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的酌情權。

iv.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或上述任何指定手機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v.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vi.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vii. 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或下載手機應用程式為第三者的網頁或手機應用程式。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或下載手機應用程式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中銀香港並非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或下載手機應用程式的供應商。客戶如對特選合作伙伴之指定申請途徑或下載手機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網頁及/或手機應用程式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網頁或手機應用程式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viii. 最終批准之貸款條款，包括: 金額、利率及其他適用條款將以中銀香港最後的審批爲準，中銀香港對任何按揭申請保留最終決定權。中銀香港有權參考申請人的信貸報告及

根據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及/或文件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申請，有關申請被拒亦毋須向申請人提供任何理由。如有需要，中銀香港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供其他資料及/或文件作進一步審批用途。按揭須受貸款申請人與中銀香港簽署的貸款文件所列的條款約束。

ix. 除有關客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x.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銀聯國際及/或指定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xi.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xii. 本優惠的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規管，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予以解釋。

碎股交易之重要聲明：

- 買入碎股只接受「市價盤」交易指示。
- 每個交易日只接受最多 10 筆買入碎股之交易指示。
- 不接受以證券孖展賬戶經手機銀行買入碎股。
- 客戶確認「市價盤」買入碎股指示後，中銀香港會按處理指示時的按盤價加 10 個價位計算交易金額及附加費用(包括經紀佣金及其他費用)，並先行在您的可投資餘額中凍結相關總金額。
- 沽出碎股時，如客戶未有輸入「碎股價位」，碎股會按市場上的碎股價進行買賣，碎股價有可能偏離正股價多個價位成交。該碎股交易之買賣盤模式為「市價盤」。
- 淨碎股沽出交易，可能出現收回的股款少於應付之費用，客戶必須支付有關差額。
- 「市價盤」買入/沽出指示將會以高於/低於處理指示時的按盤價 10 個價位內(價位不可低於有關股票的計價貨幣 0.01 元)，與最佳價格之 10 條輪候隊伍進行配對一次。最終成交價有可能大幅偏離客戶發出交易指示時的市場價，未能成交的指示會被即時自動取消。
- 成盤的股票會於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易日(T+2)交收。
- 所有未成交指示會於收市後被取消。
- 碎股成交速度與股票流動性及碎股股數有關。
- 由於碎股指示是人工撮合，並沒有一個確定的碎股與整手成交的價差範圍，有關指示所需的處理時間會較長及不保證必定可成交。
- 一般情況下，碎股成交價劣於整手股數多個價位，中銀香港概不保證投資者以最佳的價格成交。透過「月供股票計劃」買入的股票，月供碎股則以正股市場價格沽出。
- 香港交易所規定，碎股的買入/沽出數量均不得超過一手。當選擇碎股單交易時，等於或超過該股票一手數量的訂單會被拒絕。
- 證券賬戶內的碎股可累積至一手或以上，惟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和網上銀行並不提供整手股票分拆成碎股沽出的服務。
- 中銀香港將不時修訂可供買入碎股名單而毋須事先通知客戶。
- 當您使用中銀香港的碎股交易服務，即表示您同意本重要聲明的條款。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

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您應負責您本身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您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

證券交易的風險披露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月供股票計劃並不等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孖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交易商或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投資上海或深圳 A 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中銀香港網頁「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 A 股及進行中國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項」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美國股票的注意事項

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

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為配合美股系統進行系統維護，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檢查所持證券、查詢買賣交易紀錄及公司行動服務：香港時間每日上午 9:00 至上午 10:00 及星期六下午 12:30 至下午 5:30 (適用於美國的標準時間 - 由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至 3 月第二個星期日)或香港時間每日上午 8:00 至上午 9:00 及星期六上午 11:30 至下午 4:30 (適用於美國的夏令時間 - 由 3 月第二個星期日至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

外匯買賣風險：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客戶並將須承受貨幣兌換成本 (即相關貨幣的買賣差價)。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客戶並將須承受貨幣兌換成本 (即人民幣的買賣差價)。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

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且不應被視為投資意見。

本宣傳品由中銀香港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
提示 ： 借定唔借 ？ 還得到先好借！